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 备选库入库征集补充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备选库入库征集工作进行如下补充：

一、补充征集供应商类别

服务类：知识产权服务（商标代理服务）。

二、入库条件

（一）主体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及相关行业资质证书；

（二）商业信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在信用中国等平台无不良信用信息；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前三年内，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前3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三）履约能力：具有与采购项目相匹配的资金、技术、人员及服务保障能力；

(四) 其他要求： 供应商入库标准（详见附件 1）。

三、申报材料

（一）入库单位填写的入库申请表（详见附件 2）。

（二）出具供应商入库承诺（详见附件 3）。

（三）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四）供应商公司简介，管理机构的人员构成。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及专业技术人员的社保证明（近 3 个月）。

（五）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需）、安全生产许可证（如需）的复印件。

（六）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首尾页和签字盖章页、付款凭证等）

（七）企业获得的荣誉、得奖资料（如有）。

以上申报材料采用粘接方式**装订成册、编制目录**。资料中的证明、证件及附件等复制件应集中紧附在相应正文内容后面并**加盖单位公章**，尽量与前面正文部分的顺序相对应。申报材料数量：正本 1 套。不符合装订要求的申报材料将不予接收。

四、征集资料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入库者，请于2026年5月27日9时至2025年6月4日17时登录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门户网站（<http://www.winshare.com.cn>）自行下载征集资料。

五、征集流程

（一）申报材料递交：请于2026年6月5日16时前将纸质材料递交至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238号新华之星A座32层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招标中心）办公室

（二）资格审核：征集单位将组织相关部门对供应商申请材料进行资格和符合性审查，并视情况对通过初审的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

（三）入库结果：征集单位对递交资料的供应商发出入库结果通知书。

六、其他说明

（一）本次征集之前，已入选征集单位供应商备选库的供应商无需再次提交申报资料。

（二）供应商需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发现弄虚作假，取消入库资格。

（三）入库后将纳入公司供应商管理体系，按要求参与本公司相关采购项目的竞争；

(四)本次征集不收取任何费用,如有疑问请联系[联系人:
李老师,联系方式:86361094]。

- 附件: 1. 供应商入库标准
2. 供应商入库申请表
3. 供应商入库承诺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9日

